证券代码:000820　股票简称:*ST节能　公告编号:2020-119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16,810,000股股票【限售股】(占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5.6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4%)已于2020年12月29日10时至12月30日10时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https://auction.jd.com/sifa.html,户名: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进行拍卖,三笔拍卖股份数分别为4,670,000股、6,050,000股、6,090,000股。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将第二次拍卖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现将本次拍卖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进展

2020年12月29日10时至12月30日10时,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16,810,000股股票【限售股】(占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的5.6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4%)由北京一中院在京东司法拍卖网上进行第二次拍卖,公司通过查询京东司法拍卖网得知,本次拍卖流拍。

二、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拍卖情况

经查询,截至目前,除上述已流拍的公司股份16,810,000股【限售股】外,公司控股股东神雾集团累计被拍卖及司法划转股份数为53,000,462股【限售股】,占神雾集团所持公司股份15.17%,占公司总股本8.32%。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2020年6月12日、2020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部分限售股被司法划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部分限售股被裁定司法划转并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的股份来源为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发行的股份,股份性质为限售股。因公司控股股东神雾集团在重大资产重组时作出了业绩补偿承诺。若本次拍卖完成,买受人应按其持有股份的比例承接相应的业绩补偿承诺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截止目前该承诺尚未履行完毕,神雾集团所持股份限售锁定期由原来2019年10月23日到期延长至补偿义务履行完毕日,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7)。

2、神雾集团持有的公司700万股已于2020年12月14日拍卖成功,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该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的信息,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因本次拍卖流拍,该部分股份存在被司法划转的可能,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拍卖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0-039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州龙杰”)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苏州龙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89期E款(202H189E)	2020年11月9日	2020年12月29日	3,000	1.05%-3.30%	13.56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建设银行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2	交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98.38	0
3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92.00	0
4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76.74	0
5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42.76	0
6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65.47	0
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89.79	0
8	交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90.62	0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5.70	0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000	3,000	13.56	0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合计		83,000	58,000	855.02	2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5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1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暨阳支行凭证。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3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收到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药品注册现场核查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CDE”)签发的《药审中心关于启动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注册现场核查的通知》(编号:No.HCY20200144),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CDE需对公司申报注册的多纳非尼启动药品注册核查(药学)。

根据相关行政审批程序,药品注册批件的最终审批结果和获批时间尚不确定,本次收到现场核查通知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对该产品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近日,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CDE签发的《药审中心关于启动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注册现场核查的通知》(编号:No.HCY20200144),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CDE需对公司申报注册的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以下简称“多纳非尼”)启动药品注册核查(药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甲苯磺酸多纳非尼片
剂型	片剂
规格	0.1g
适应症	用于治疗晚期(无法手术或转移性)肝细胞癌
申请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	CXHS2000010

二、药品注册进展和研究情况

多纳非尼是公司开发的口服多靶点、多激酶抑制剂类小分子抗肿瘤药物,属于1类新药。2020年5月,多纳非尼的新药上市申请(NDA)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2020年10月,多纳非尼的新药上市申请(NDA)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2020年12月,公司收到CDE签发的《补充资料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要求向CDE递交了相关补充资料。

本次收到现场核查通知表明多纳非尼的注册工作取得了重要进展,待通过临床和药学现场检查、中检院抽样检验合格,以及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审评审批后可取得注册批件。

多纳非尼一线治疗晚期肝细胞癌临床研究结果显示:相对于现有一线标准治疗药物索拉非尼,多纳非尼具有更好的疗效和安全性,能够显著延长患者生存期,其临床研究结果已在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美国临床肿瘤学会2020年会(ASCO 2020)上向全球口头报告。多纳非尼疗效确切、安全性好,已获得临床专家的推荐和认可。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要求,积极做好新药上市的相关准备工作,争取尽早让多纳非尼造福患者。

根据相关行政审批程序,药品注册批件的最终审批结果和获批时间尚不确定,本次收到现场核查通知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对该产品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94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拍卖转让债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字火腿”)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拍卖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的议案》,公司将以公开拍卖的方式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根据公司与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签署的《委托拍卖合同》,公司委托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公开拍卖上述债权。

一、第一次拍卖结果情况

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受托于2020年12月30日上午10时在金华市婺州街76号5楼第一次公开拍卖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截止2020年12月29日16时因未有竞买人报名,首次拍卖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第一次拍卖未能成交。

二、第二次拍卖的具体安排

2020年12月30日,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在浙江拍卖网(http://www.zjpmw.com)及其官网(http://www.jhspm.com)上第二次发布了《债权拍卖公告》,其将于2021年1月29日上午10时在金华市婺州街76号5楼举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将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王徽、金涛、王波宇、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账面价值为4.340773亿元)。

起拍价:3.472618亿元,增价幅度:100万元(或其整数倍)。

(二)拍卖方式

本次拍卖采用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满足成交条件,方可成交。竞买人出价不得低于起拍价,每次加价不得低于最低加价幅度。竞买人的最高应价再无人加价且达到保留价时,以最高应价者确认为买受人。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

1、中国境内经合法注册的公司、企业或中国公民;

2、信用良好,未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无重大逾期债务,无重大诉讼、重大处罚等记录;

3、个人拥有的银行存款、有价证券等资产总额或公司净资产在5000万元以上。

(四)拍卖成交确认

拍卖标的竞买成功后,买受人须在当日内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竞价记录单》及相关材料。

本次拍卖标的委托人金字火腿的关联人也有权利作为参与拍卖的竞买人参与本次拍卖。如果上述关联人参与公开拍卖并成为买受人,上述关联人与委托人的关联交易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金字火腿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通过后,委托人的关联人(买受人)方可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等文件。买受人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后,即视为拍卖成交,拍卖流程结束。如果根据交联交易的决策结果,金字火腿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否决了本项交易,则委托方或拍卖人退还上述关联人交纳的保证金。委托人收回拍卖标的。

其他竞买人拍卖成交后,无需再次履行金字火腿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程序,故其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如竞买人未能成为最终买受人的,则其缴纳的保证金在拍卖结束后3日内全额退还(不计息)。

(五)拍卖标的交付

拍卖标的经拍卖成交的,买受人须在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后七日内与委托方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如委托人关联方成为买受人的,则在委托人内部审议通过后,由委托人和买受人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委托人在《债权转让协议》签署后10个工作日内将标的的相关资料交付(转移)买受人。交割时所产生的税费,按国家规定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因无法办理上述手续而产生的全部责任。

如买受人逾期未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债权转让协议》,未按本须知约定时间完成标的交割,则视为买受人违约,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拍卖成交确认书》可撤销,拍卖人征得委托人同意后可将拍卖标的再行拍卖。原买受人不再享有对拍卖标的的所有权益,并须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六)拍卖成交价款支付

根据委托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买受人可在自拍卖成交之日起三年内向委托人支付完毕成交价款。根据委托方要求,买受人可在2021年、2022年、2023年三年内按平均比例支付当年款项,支付时间为每年的12月30日前。上述款项直接打入委托人指定账户。

(七)拍卖保证金: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金打入以下账户:

户名: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行金华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19699901040000247

拍卖成交后,上述保证金充抵首期成交价款。

(八)竞买报名

即日起至2021年1月28日16时止,凭有效证件、相关证明资料及保证金交纳银行回单到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办理竞买报名手续。地址:金华市婺州街76号5楼,网址:http://www.jhspm.com。

(九)授权委托

如竞买人委托代理人参与拍卖的,请先与本公司联系,索取授权委托书模版。如委托手续不全,则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自身行为。

(十)公告及咨询

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司发布的拍卖公告、竞买须知等资料。竞买人亦可以参阅于2020年11月30日委托人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拍卖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的公告》及2020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拍卖标的资产评估报告及拍卖相关公告。

竞买人参与拍卖即被认为知悉并愿意遵守和履行本公告的各项条款与内容。其他未尽事宜,请向委托方及本拍卖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与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1年1月28日16时前接受咨询,金字火腿咨询电话:0579-82262717。金华市拍卖有限公司咨询电话:0579-82067189、82397134、82067889。

(十一)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的所有时限均以北京时间为准。

2、本次拍卖所有款项以人民币结算。

公司将根据拍卖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0-168
转债代码:113556　转债简称:至纯转债
转股代码:191556　转股简称:至纯转股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控股股东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蒋渊女士申请总额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 信用借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上述借款公司已于2020年12月30日全部归还,并根据《借款协议》,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存款一年期利率1.5%支付了自2020年6月11日至2020年12月30日的借款利息34.93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0-167
转债代码:113556　转债简称:至纯转债
转股代码:191556　转股简称:至纯转股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平湖合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湖合波”)持有公司股份1,508,141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5800%;上海蒲锐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蒲锐迪”)持有公司股份1,478,147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5684%;并网山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上海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顾瑞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84,797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2249%; 平湖合波、上海蒲锐迪、顾瑞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浩先生、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湖波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605,310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8.6932%。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128)。因自身资金需求,股东平湖合波在未来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814,396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3132%;股东上海蒲锐迪在未来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798,199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3070%;股东顾瑞投资在未来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315,790股, 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1214%;平湖合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蒲锐迪、顾瑞投资本次拟合计减持不超过1,928,3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416%。

公司于近日收到平合波、顾瑞投资、上海蒲锐迪发来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2020年12月29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2020年9月29日至2020年12月29日期间,平湖合波集中竞价减持39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1517%;上海蒲锐迪集中竞价减持399,070股, 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1535%, 大宗交易减持9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0381%;顾瑞投资集中竞价减持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0577%。平湖合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蒲锐迪、顾瑞投资、合计减持1,042,570股,占公司总股本260,033,854股的0.4009%。

注:为保持数据前后一致,公告中所涉及的总股本,均为2020年9月3日股东发布减持计划公告时的总股本260,033,854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平湖合波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508,141	0.58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508,141股
上海蒲锐迪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478,147	0.568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478,147股
顾瑞投资	5%以上第一大股东	584,797	0.224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584,79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平湖合波	1,508,141	0.5800%	平湖合波、上海蒲锐迪、顾瑞投资、平湖波威 由赵浩先生控制的企业
	上海蒲锐迪	1,478,147	0.5684%	同上
	顾瑞投资	584,797	0.2249%	同上
	平湖波威	5,318,585	2.0453%	同上
	赵浩	13,715,640	5.2746%	同上
	合计	22,605,310	8.693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平湖合波	394,400	0.1517%	2020/9/29 - 2020/9/30	集中竞价交易	35.90 -36.90	14,255,734.00	1,113,741	0.4283%
上海蒲锐迪	498,170	0.1916%	2020/12/22 - 2020/12/2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36.82 -43.36	20,527,926.83	979,977	0.3769%
顾瑞投资	150,000	0.0577%	2020/11/10 - 2020/11/10	集中竞价交易	37.51 -37.51	5,651,438.00	434,797	0.1672%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顾瑞投资、上海蒲锐迪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相关股东将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实施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股东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0-099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不低于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0.0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票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日、12月7日、12月15日和12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97)、《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股份回购期间,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 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0日, 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31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23%,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131.6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107.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49,989,312.52元(含交易费用等)。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的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12月16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436,5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的25%(即1,359,125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达到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16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的累计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涉及金额合计人民币535,950,456.78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0.4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诉讼、仲裁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3日、2019年9月10日、2019年9月16日、2019年10月16日、2020年1月10日、2020年2月20日、2020年3月24日、2020年6月24日、2020年7月11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9月1日、2020年10月9日、2020年10月12日、2020年11月2日、2020年11月16日、2020年11月17日、2020年11月18日、2020年11月23日、2020年12月1日、2020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违规担保及账户冻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暨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关于公司新增诉讼及新发现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关于公司新增仲裁及新发现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0)、《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9)、《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1)、《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6)、《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9)、《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34)、《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9)、《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40)、《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41)、《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42)、《关于累计诉讼及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43)、《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4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期已披露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起诉方/上诉方/仲裁申请人	被起诉方/被上诉方/仲裁被申请人	案号	事由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1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天河立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严炎象、翁华银、何琳、江德湖、英伟文、韩瑞英、翁华才、广州行盛集团有限公司、翁雅云	(2019)粤0104民初34731号	借款合同纠纷	84,790,567.00	一审审理中
2	周志聪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永飞	(2019)粤01民初1423号	民间借贷纠纷	122,500,000.00	一审判决,二审尚未开庭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聪				
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翁武强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9)粤01民初1246号	违规担保	100,641,666.67	一审判决,二审尚未开庭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连卡福名品管理有限公司、翁武强、广州花园里发展有限公司				
4	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	亚平宁控股有限公司、胡志强、纪冠华、胡志方、王刘玺	HKIAC/A19205	购销合同纠纷	20,659,412.14	仲裁审理中
5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月坛现代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津0112民初2508号	联营合同纠纷	1,728,696.17	申请强制执行中
6	广州狮丹贸易有限公司	西安世纪金花购物有限公司	(2019)陕0113民初19121号	联营合同纠纷	2,935,164.05	已调解,待回款
7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世纪金花珠江时代广场购物有限公司	(2020)陕0103民初1648号	联营合同纠纷	1,748,631.39	申请强制执行中
8	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LEVITAS S.P.A.	Zeis EXCELSA in concordatopreventivo	n.8219	合同纠纷	23,934,128.91	仲裁审理中
9	Zeis EXCELSA in concordatopre-ventivo	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LEVITAS S.P.A.	n.19709	合同纠纷	35,100,000.00	仲裁审理中
10	Unique Children Wear R.s.l.	LEVITAS S.P.A.	L200333	合同纠纷	2,305,117.78	仲裁尚未开庭
11	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	尊享汇(北京)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尊享汇(亚洲)集团有限公司、金聪、张巧	(2020)深国仲涉外受143号	买卖合同纠纷	7,986,879.95	调解程序中
12	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	尊享汇(北京)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尊享汇(亚洲)集团有限公司、金聪、张巧	(2020)深国仲涉外受937号	买卖合同纠纷	9,675,684.65	调解程序中
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卓展时代广场百货有限公司	(2020)黑0102民初2338号	联营合同纠纷	282,526.33	已调解,待回款
14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卓展时代广场百货有限公司、长春卓展时代广场百货有限公司	(2020)辽0103民初7658号	联营合同纠纷	2,821,903.7	已调解,待回款
15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卓展时代广场百货有限公司	(2020)吉0101民初4974号	联营合同纠纷	2,342,681.77	已调解,待回款
16	李忠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林峰国	(2020)粤0112民初5017号	借款合同纠纷	1,016,670.00	一审判决
17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立根小额再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20)粤0104民初20284号	诉中财产保全损害责任纠纷	19,837,995.59	一审审理中
18	曹晓锐、仵延君、苏劝男	林永飞、美年电子商贸(广州)有限公司	(2020)粤0104民初3527号	股权转让纠纷	815,776.86	一审审理中
19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	(2020)粤0106民初21178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3,160,000.00	一审审理中
20	周志聪	黄金才、梁钟文、薛凯、林永飞、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粤0305民初15622号	合同纠纷	39,520,612.88	一审审理中
21	广州卡奴迪路国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品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市睿杰名店管理有限公司、李丰谷	(2020)粤0112民初9156号	买卖合同纠纷	14,009,628.00	一审判决
22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晋隆商业有限公司	(2020)粤0112民初14424号	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7,083,859.75	一审审理中
2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岳阳市泓勋商贸有限公司、湖南晋隆商业有限公司	(2020)粤0112民初14426号	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1,552,853.19	尚未开庭
24	Sinv S.P.A.	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HKIAC/A20253	合同纠纷	19,500,000.00	仲裁尚未开庭
合计					535,950,456.78	

注:①案号HKIAC/A19205的涉案金额为2,669,027.14欧元,按1:7.7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20,551,508.98元;②案号n.8219的涉案金额为3,108,328.43欧元,按1:7.7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23,934,128.91元;

③案号n.19709的案件涉案金额为4,500,000欧元, 按照1:7.8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35,100,000元;④案号L200333的案件涉案金额为295,527.92欧元,按照1:7.8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2,305,117.78元⑤案号(2020)深国仲涉外受143号的涉案金额为1,020,102.5欧元及18,870.1美元,欧元按照按1:7.7的汇率、美元按照1:7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7,986,879.95元; ⑥案号(2020)深国仲涉外受937号的涉案金额为1,188,952.14欧元和74,393.31美元,欧元按照按1:7.7的汇率、美元按照1:7的